

意识形态工作责任清单

为进一步加强和改进学校意识形态工作，落实党管意识形态原则，明确学校各级领导班子、各基层党组织和各部门的意识形态工作责任，根据中共中央办公厅《党委（党组）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实施办法》（中办发〔2015〕52号）、教育部党组《教育系统贯彻落实〈党委（党组）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实施办法〉的实施细则》、中共四川省委教育工作委员会《关于印发〈四川省教育系统贯彻落实党委（党组）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实施细则〉的通知》（川教工委函〔2016〕27号）、《中共四川工商职业技术委员会关于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的实施细则》（川工商院委〔2017〕60号）等文件精神，学校党委制定意识形态工作责任“五张清单”。

一、党委主体责任清单

党委对学校意识形态工作负主体责任，对意识形态工作负总责。

（一）牢牢掌握意识形态工作的领导权、管理权、话语权。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宣传思想工作的系列重要讲话精神，坚持正确的舆论导向。充分认识意识形态工作的极端重要性，牢牢把握正确的政治方向。扎实推进“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抓好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和“中国梦”宣传教育，大力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坚决维护党中央权威，在思想上政治上行动上同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

（二）将意识形态工作纳入重要议事日程。及时传达学习党中央和上级党委关于意识形态工作的决策部署，结合实际抓好贯彻落实。把意识形态工作作为党的建设的重要内容，纳入党建工作责任制，纳入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目标管理，纳入民主生活会和年度述职述责报告的重要内容，纳入各部门年度目标管理考评体系，纳入党委中心组学习和党员干部培训的重要内容，纳入党委年度重点工作进行安排部

署和推动落实。明确意识形态工作分管领导、责任部门和责任人。

（三）加强对意识形态工作的情况报告和通报。每年至少 2 次专题研究意识形态工作，每半年向上级党组织专题汇报一次意识形态工作，重大情况第一时间向上级党组织报告，并提出建设性意见。加强对下级党组织意识形态工作的领导、检查和考核工作，每半年对学校各单位意识形态领域情况进行一次通报。

（四）加强对学校各类阵地的建设和管理。坚决守好用好意识形态阵地。切实维护网络意识形态安全，牢牢掌握网络意识形态主动权。建立健全网络管理体制机制，充实和加强网络信息安全管理力量。加强微信公众号平台等新媒体的建设、管理和运用，积极为网络信息管理工作提供有力保障。

（五）领导、组织对意识形态领域重大问题的处置。对错误思潮和错误言论理直气壮地加以批驳，加强对坚持错误思想的“意见领袖”“异见分子”等重点人物的教育引导，做好转化工作。及时做好舆论引导管控和突发公共事件舆情处置工作。

（六）加强对党外知识分子的政治引领和政治吸纳，积极发挥他们的作用。

（七）加强宣传思想文化队伍建设，选优配强学校宣传思想文化网管工作干部，切实加强队伍管理和教育，培养造就政治坚定、业务精湛、作风优良、党和人民放心的宣传思想文化网管工作队伍。

（八）严格追责问责。园区党工委对管辖范围内的领导班子、领导干部出现意识形态工作主体责任履行不到位的情况，要严肃追究相关领导班子、领导干部的责任。

二、党委班子成员“一岗双责”清单

（一）党委书记是本单位意识形态工作第一责任人，要旗帜鲜明地站在意识形态工作第一线，带头抓好意识形态工作。党委分管领导是意识形态工作直接责任人，协助党委书记抓好统筹协调指导工作。

党委班子成员根据工作分工，按照意识形态工作“一岗双责”要求，抓好分管范围的意识形态工作，对职责范围内的意识形态工作负领导责任。

（二）根据上级关于意识形态工作的部署和要求，及时召开分管范围的意识形态工作专题会议，传达学习意识形态工作最新精神，结合实际作出具体安排部署。

（三）对分管范围内出现的重大突发公共事件和网络舆情事件，要第一时间靠前指挥、现场处置、组织发声，妥善处理好各类重大舆情事件。

（四）每年对所联系的部门意识形态工作至少开展一次督促指导和工作检查。

（五）把分管范围的意识形态工作情况和本人履行意识形态工作“一岗双责”情况纳入民主生活会对照检查材料和年终个人述职述责报告的重要内容。

（六）做好上级党组织交办的其他意识形态工作事项。

三、党委宣传部责任清单

党委宣传部是党委主管意识形态工作的综合职能部门，在学校党委的统一领导下，履行指导、组织、协调、督查和抓好落实的职责，对意识形态工作负有重要责任。

（一）针对不同层次、不同领域的意识形态责任主体，细化责任内容，建立可落实、可比较、可认定的责任清单，并抓好责任清单的落实。

（二）牢牢把握宣传思想政治工作的政治方向和舆论导向，加强各类宣传阵地建设与管理，做好各类报告会、研讨会、论坛和讲座的审批、监管，及时了解和掌握学校意识形态领域出现的问题。

（三）加强对校园网新闻、对外宣传、采访报道的审查，严把稿件签发关和版面审核关。

（四）定期对教材、校内出版物等进行审查，切实做到可管可控。

（五）制定维稳工作预案，做好全校稳定工作的综合协调和督查督办。

（六）做好校园防范邪教等工作，防止任何人在校园内传播宗教、举行宗教活动、散发宗教类出版物和宣传品。

（七）做好意识形态工作自查，及时向学校党委和上级宣传部门报告。

（八）加强与上级宣传部门的联系与沟通，完成学校党委和上级宣传部门部署的其他意识形态工作任务。

四、各党总支（直属党支部）、各部门责任清单

（一）各党总支（直属党支部）对本单位意识形态工作负主体责任。党总支（直属党支部）书记是本单位意识形态工作第一责任人，具体负责落实学校意识形态工作，加强对意识形态工作的领导，定期研究部署本单位意识形态工作，细化工作要点，做好任务分解，全面落实意识形态工作；建立健全意识形态工作制度，加强本单位各类意识形态阵地管理，加强对师生意识形态的教育，关注师生思想动态，积极稳妥处理涉及意识形态问题的各种情况，发现有重大意识形态问题及时向学校党委报告。

（二）系主任和其他各部门主要负责人对意识形态工作负主要领导责任。要积极支持和配合党总支书记有针对性地开展意识形态工作，加强对本系部本部门师生的教育、管理和监督，坚持学术研究无禁区、课堂讲授有纪律，发现苗头性问题及时提醒、告诫，发现重大意识形态问题积极和党总支书记协商后向学校党委报告。

（三）各党总支（直属党支部）、各系部、各部门班子其他成员根据工作分工，按照“一岗双责”要求，抓好分管领域的意识形态工作，对职责范围内的意识形态工作负领导责任。

五、相关职能部门责任清单

（一）党政办公室：负责健全党委会、院长办公会定期听取意识形态工作汇报及研讨机制，安排党委会、院长办公会研究解决意识形态领域重大问题；负责审核把关各类上报材料和对外交流材料，以及校园网主页上面的学校介绍、领导简介、校务公开等材料的具体内容，及时维护，确保信息准确。加强对学术厅、各类会议室管理，决不给违法、有害言论提供传播空间。

（二）党委组织部：把意识形态工作作为干部培训的重要内容，把意识形态工作情况纳入中层干部年度考核，作为中层干部总体评价、选拔任用以及奖惩的重要依据和参考。

（三）党委统战部：加强对党外知识分子的政治引领和政治吸纳，做好党外人士的思想政治工作，引导他们主动团结在党的周围。依法管理宗教事务，严防境外敌对势力利用宗教进行渗透。

（四）纪委办公室：认真履行监督职责，加强党纪政纪教育，把落实中央、省委、学校党委关于意识形态工作决策部署情况，纳入各党总支（直属党支部）、中层干部执行党的纪律尤其是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的监督检查范围。强化监督执纪问责，对违反政治纪律、政治规矩者以及对意识形态领域出现严重错误倾向等重大问题，造成不良影响的行为，依纪依法严肃追究相关责任人责任。

（五）党委教师工作部、人事教师处（教师发展中心）：扎实推进师德师风建设，制定师德量化考核办法，建立师德师风建设长效机制；制定海外人才聘用管理办法，完善出国进修人员管理办法；加强教师培训管理，提高新入职教师政治水平；将意识形态工作情况作为教职工聘用、年度考核、评优评先、专业技术职务评聘的重要依据，严把选人、用人的政治素质关，严格实行师德师风“一票否决制”。

（六）党委学生工作部（学生工作处）：加强对大学生的思想政治教育工作，积极进行正确思想舆论引导，防范和抵御境外敌对势力对学生思想的渗透；加强辅导员队伍建设，发挥学生党团干部自我管

理和桥梁纽带作用，确保学生自我管理正确方向。开展学生工作研究，做好思政工作进学生公寓的组织工作。

（七）校工会：加强对职工的职业理想和职业道德教育，做好广大职工思想政治工作，不断提高职工队伍整体素质。积极组织开展健康向上的活动，配合党委教师工作部、人事处（教师发展中心）等部门开展师德师风建设活动，进一步营造立德树人良好氛围。

（八）校团委：开展学生思想动态调研，了解和掌握大学生的思想动态，引导广大青年牢固树立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加强对学生会、学生各类社团组织的管理和指导，严格实行学生社团登记报批制度，对学生各类活动特别是思想文化类活动的具体内容和形式负责审查把关，深入实施“青年马克思主义者培育工程”，在青年教师和学生中培育一大批政治骨干，发挥他们的示范带动作用。

（九）教务处：科学制定人才培养方案，规范教材的选购、管理和使用，制定落实课堂教学管理办法，加强课堂教学管理，严格课堂教学的政治纪律。严格执行教师教学考核制度，建立健全学校领导和管理人员听课制度，确保课堂教学正确的政治导向。

（十）科技处、学报编辑部：加强哲学社会科学类横向课题的备案检查，严格按照规定举办各类报告会、研讨会、论坛和讲座；严格审查社科类学术论文内容，决不允许论文中有诽谤党的领导、攻击社会主义制度、违反宪法的言论观点；完善《四川工商职业技术学院学报》管理办法。

（十一）图书情报馆：对订购境外书籍报刊和学术文献数据库、接受捐赠出版物，要严格审查；对馆内举行的各类讲座、研讨会要加强管理；对师生借阅书籍尤其是观点极端、敏感的书藉要严格把关。

（十二）信息技术中心：加大依法管网治网力度，不断提升校园网建设、运用、管理水平；做好网络技术保障和技术支持，加强网络舆情监控和管理。

（十三）国际交流中心：制定对外合作办学、文化交流、学术交流管理办法，加强对学校师生到境外进行交流访问的教育和管理；完善外籍教师聘用管理办法，制定外籍教师课堂教学和课外交流活动的审查和管理制度，加强对学校外籍教师的教育和管理，严把外籍教师聘用关。

（十四）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学部：承担着全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学任务，要切实做好深入推进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进教材、进课堂、进头脑工作，教育引导大学生树立正确的世界观、人生观和价值观。

（十五）离退休办公室：进一步加强和改进离退休职工思想政治工作，引导广大离退休职工热爱学校，为学校事业发展发挥余热。